

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113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名單

113.08.30

人數	委員類別	職稱	姓名	性別	備註
1	當然委員	校長	馬心正	男	
2		家長會代表	陸艷華	女	
3		教師會代表	江惠瑩	女	未兼行政職教師
4	票選委員	導師	林燕忠	男	未兼行政職教師
5		實輔處主任	孫聖翔	男	
6		學務處主任	呂芷璇	女	
7		總務處主任	曾張旅	女	
8		導師	葉瑞琦	女	未兼行政職教師
9		巡迴輔導教師	林淑芬	女	未兼行政職教師
10		導師	黃筱晴	女	未兼行政職教師
11		導師	劉志城	男	未兼行政職教師

備註：

- 1、委員不得少於1/2未兼行政職務（即未兼行政教師應6人以上）。
- 2、任一性別比例佔三分之一（即男女委員數各4人以上）。
- 3、任期自113年9月1日至114年8月31日止。
- 4、候補票選委員按票數高低依序為林佩真、林育宇、葉函玲、林錦泉及田淑文。

